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024年度二噁英检测服务询比公告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2024年度二噁英检测服务

二、标段（包）编号：202404030301771080010 0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项目概况：丽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处理生活垃圾 600t，年焚烧处理垃圾总量 21.9 万 吨。已建成 1 条 600 t/d 的焚烧线，配置 600t/d 的机械炉排焚 烧炉及余热锅炉，1 台额定 12MW 的凝汽式汽轮机和 1 台 15MW 发电机组，年运行 8000 小时。

七、服务内容：根据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检测方案，定期对公司厂区废气、土壤、固废、环境空气类、厂区内植物累积效应的二噁英进行检测，并出具二噁英检测报告。

八、服务主要技术要求：满足GB16889-2008、GB18485-2014、GB36600-2018、GB15618要求。

九、服务工期或期限要求：合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起1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根据情况提前一周通知服务商进厂服务，服务商在进场后15天内完成每次二噁英检测服务内容并出具检测报告。

十、服务地点要求：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文化街道文化居委会老追古村149号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 （2）应答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财务报表资料或2022年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经会计师事务审计的审计报告）。 （3）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三年内应答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 （4）近三年内，在服务合同履行、售后服务过程中，未出现成交后不履约、履约过程中严重违反合同规定出现重大投资问题。 （5）没有被暂停或取消应答资格。 （6）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应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采购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应答。 （7）应答人必须提供参与本次检测服务所需的CMA资质证件及附页资料。 （8）应答人须提供自身2021年1月1日至今至少2个以上类似项目提供二噁英检测服务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价格页、服务范围及规模、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的证明材料，且市场信誉较好。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5月10日 到 2024年05月15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6日 10时0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文化街道文化居委会老追古村149号	
联系人:木经理	
电话:08885808913	
邮箱:1440032377@qq.com	